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43)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四艘現代化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

於2020年11月27日，該等買方與該等賣方訂立貨船購買合約，以收購四艘二手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總代價為67,000,000美元（每艘16,750,000美元）。本集團將以現金儲備斥資進行有關交易。

估計該等賣方將於2021年4月底或之前交付此四艘貨船。

購買此四艘貨船符合太平洋航運收購大型、優質及現代化二手貨船的策略計劃，以擴展並更新本公司自有船隊，尤其著眼於添置超靈便型及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並且出售較小型及船齡較高的小靈便型乾散貨船以換入運載能力較高、資產壽命較長及船齡較輕的貨船。

此四艘姊妹貨船均為川崎重工業的設計，由川崎重工業船舶海洋公司與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合資的南通中遠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NACKS」）建造。此四艘貨船均配備硫淨化器和壓倉水處理系統，其中兩艘貨船配有裝載木材設備。

該等貨船合約並非互為條件，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2015年建造的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及概約載重噸	61,593載重噸 （「貨船A」）	61,587載重噸 （「貨船B」）	61,115載重噸 （「貨船C」）	61,105載重噸 （「貨船D」）
買方	買方A	買方B	買方C	買方D
賣方	賣方A	賣方B	賣方C	賣方D
代價	合計67,000,000美元，每艘16,750,000美元			
付款條款	於簽訂合約時須付10%，餘款於貨船交付時支付			
預計交付日	2021年4月底或之前			
履約擔保	PBVH保證各買方履行其於相關合約下的全部義務、職責及責任			
先決條件	該等交易須待該等賣方的現有貸款人批准後方可作實			

代價基準

每艘貨船的代價乃經(i)參考獨立估值師對每艘貨船作出的估計價值（「估值」）；(ii)本公司在考慮每艘貨船各項關鍵因素後對估值作出適當調整；及(iii)各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而釐定。

* 僅供識別

由於本公司並未能從該等賣方獲得該等貨船的賬面價值，本公司從獨立估值師獲得該等貨船各自的估值，並以此作為按客觀基準釐定各艘貨船的代價的初步參考因素。獨立估值師對每艘貨船的估值均為16,850,000美元。獨立估值師根據該等貨船的船齡、每艘貨船最初建造的造船廠及設計而作出估值，但並沒有登船檢驗或進行實體技術檢查該等貨船的一般狀況。因此，本公司以獨立估值師的估值為初步指引，以此協助本公司再根據下列因素作出進一步的調整以釐定合適的收購代價。

於釐定每艘貨船的代價時，本公司亦考慮以下因素以釐定對各貨船的估值作出的合適調整：(i)貨船的一般狀況(經過詳盡的實體技術檢查及登船檢驗後)；(ii)貨船的設計及設備；(iii)貨船的船級社報告；(iv)貨船可承運的貨物種類；及(v)貨船下次需要入船塢檢查的日期。

該等貨船

由於本公司並未能向該等賣方確定該等貨船的淨溢利資料，而由於該等貨船於上兩(2)個財政年度的淨溢利資料並非釐定應付代價或其估值時的相關考慮因素，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並獲其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58(7)條，惟須對該等貨船的估計淨溢利作出披露。

該等貨船於上兩(2)個財政年度的淨溢利資料僅顯示該等貨船由該等賣方在過去市況、賣方的貨運合約、管理及營運操作下使用的表現。由於有關交易僅為資產購買，而太平洋航運目前擬按照本身的管理及營運操作使用該等貨船履行本身的貨運合約，以運載本公司在全球乾散貨運市場簽訂的現貨及長期貨運合約中的貨物。該等貨船以往的財務表現不會為其在本公司使用下的價值或財務表現提供有意義的基準或估計。

本公司根據該等賣方的母公司(「**母公司**」)所披露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期間**」)的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營運分部業績，將該分部於有關期間的營運業績(在未計入任何確認為與該等貨船無關的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減值)作平均計算，估計每艘該等貨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溢利分別約為13,789美元及1,006,900美元(「**估計收益**」)。

此估計收益僅供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均不代表，亦不應視為代表任何性質的盈利預測。

與該等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關係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 (i) 該等賣方連同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 (ii) 該等賣方的主要業務為擁有和經營貨船；及
- (iii)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交易外，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與任何該等賣方或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或與之有關連或在任何方面與之有聯繫的任何人士訂立任何交易而可能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合併計算。

代價的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以現金儲備斥資進行有關交易，有關儲備包括本集團於2019年12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餘下所得款項，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10月31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11月13日的通函。目前，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中共有83,000,000美元仍可用於可能進一步收購貨船，其中67,000,000美元現將為上述交易提供資金。

進行交易的理由

將購入的四艘貨船均為設計精良的現代化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非常配合太平洋航運的現有船隊。此四艘姊妹貨船均為川崎重工業的設計，由NACKS建造。此四艘貨船均配備硫淨化器和壓倉水處理系統，其中兩艘貨船配有裝載木材設備。董事會認為這些交易為非常難得的機遇，以具吸引力的價格購入數艘較大型及優質貨船，以擴充現有船隊。

購買該等貨船符合太平洋航運收購大型、優質及現代化二手貨船的策略計劃，以擴展並更新本公司自有船隊，尤其著眼於添置超靈便型及超大靈便型乾散貨船，並且出售較小型及船齡較高的小靈便型乾散貨船以換入運載能力較高、資產壽命較長及船齡較輕的貨船。

董事會認為此等交易將提升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EBITDA和競爭力。在此背景下，董事認為貨船合約的條款乃按公平原則磋商及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每項個別收購並不構成須予披露交易。但當合併計算時，該等收購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必須遵守相關公告規定。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

太平洋航運為全球具領導地位的現代化小靈便型及超靈便型乾散貨船船東及營運商之一。本公司目前營運約235艘乾散貨船，其中116艘為自有，其他為租賃。本公司總部設於香港並於香港上市，聘用逾3,900名船員及345名岸上人員，於全球12個主要地區的辦事處為逾500名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該等買方」	指	買方A、買方B、買方C及買方D的統稱；
「買方A」	指	Nootka Shipping (BVI) Limited，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B」	指	Nightingale Shipping (BVI) Limited，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C」	指	Noble Shipping (BVI) Limited，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D」	指	North Shipping (BVI) Limited，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太平洋航運」或「本集團」	指	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其的涵義；
「載重噸」	指	貨船運載重量，即指貨船在特定水深可承載包括貨物、燃料、水、儲藏物、備件、船員等的總重量(一般以公噸為單位)；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估值師」	指	Braemar ACM，為全球最大的貨船租賃及買賣的船舶經紀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母公司」	指	該等賣方的母公司，即Scorpio Bulkers Inc.，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PBVH」	指	PB Vessels Holding Limited，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該等賣方」	指	賣方A、賣方B、賣方C及賣方D的統稱；
「賣方A」	指	SBI Antares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
「賣方B」	指	SBI Bravo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
「賣方C」	指	SBI Hydra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
「賣方D」	指	SBI Maia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該等貨船」	指	貨船A、貨船B、貨船C及貨船D的統稱。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莫潔婷

香港，2020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唐寶麟、Mats Henrik Berglund 及 Peter Schulz

獨立非執行董事：Patrick Blackwell Paul、Robert Charles Nicholson、Alasdair George Morrison、Irene Waage Basili、Stanley Hutter Ryan、Kirsi Kyllikki Tikka及莊偉林